

证券代码：002941

证券简称：新疆交建

公告编号：2025-064

债券代码：128132

债券简称：交建转债

##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交建转债”转股数额累计达到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10%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转股情况：截至 2025 年 9 月 2 日，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交建转债”累计转股数额为 65,357,062 股，占“交建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645,000,000 股的 10.13%。

2、未转股情况：截至 2025 年 9 月 2 日，公司尚有 1,956,623 张“交建转债”未转股，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 8,500,000 张的 23.02%。

####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71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开发行了 85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8.50 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对认购金额不足 8.50 亿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929 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 8.5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交建转债”，债券代码“128132”。

#####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0 年 9 月 15 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3月22日至2026年9月14日。“交建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8.57元/股。

#### **（四）“交建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年7月14日，公司完成2020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相应将“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57元/股调整为18.5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14日起生效。

2022年7月25日，公司完成2021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相应将“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53元/股调整为18.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25日起生效。

2023年7月19日，公司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相应将“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43元/股调整为18.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9日起生效。

2024年7月16日，公司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相应将“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31元/股调整为10.1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6日起生效。

2025年6月25日，公司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相应将“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15元/股调整为10.0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5日起生效。

#### **（五）“交建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情况**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交建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交建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董事会确定“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3.15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月11日起生效。

2024年7月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交建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临时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交建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董事会确定“交建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10.31 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2 日起生效。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的数额累计达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时及时披露”。“交建转债”的转股情况具体如下：

“交建转债”自 2021 年 3 月 22 日起开始转股，“交建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为 645,000,000 股。

截至 2025 年 9 月 2 日，“交建转债”累计转股 65,357,062 股，达到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13%。

截至 2025 年 9 月 2 日，公司尚有 1,956,623 张“交建转债”未转股，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 8,500,000 张的 23.02%。

## 三、备查文件

- 1、《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 2、交建转债转/换股业务情况汇总表。

特此公告。

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 日